

请输入关键字

首页 动态新闻 单位概况 机构设置 科研队伍 戏剧丛刊 非遗保护 成果展示 艺术基金 联系我们

戊戌年【狗年】 2018年12月1日 星期六 农历 十月廿四

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官方微博

机构人员 王华莹

王华莹

时间: 2014-04-21 栏目: 机构人员 点击: 2030 次



王华莹，女，1956年9月生。山东淄博人。二级教授、研究员。研究生学历。1978年进入山东省艺术研究院工作，主要从事戏剧理论方面的研究工作。戏剧音乐室主任。2006年借调到山东省戏剧家协会工作担任常务副主席至今。此外，还担任山东艺术学院硕士生导师、山东省第十届政协委员、山东省第十一届政协常委、中国戏剧家协会理事、山东省戏曲艺术发展促进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等社会职务。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，山东省首届“齐鲁文化名家”。

在三十多年的工作中，先后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成就，详细如下：

(一) 著述方面。

- 1、个人专著。《戏海探艺》、《戏剧探索文论·戏研集》、《戏剧探索文论·戏论集》、《电视剧作》、《论演艺业的产业化》等五部，共计150余万字。
- 2、合著及编著。参与编纂了《中国戏曲志·山东卷》、《齐鲁文化大词典》、《山东民间艺术》、《中国京剧大辞典》、《山东戏曲剧目综论》《中国豫剧剧目大辞典》、《山东剧本创作选集》、《山东戏曲剧目纲要》、《齐鲁梅花盛开》等，约计150余万字。
- 3、学术论文。在国家级、省级等刊物和各大报纸发表戏曲研究论文及评论文章100余篇，共计100余万字。

(二) 奖励方面。

- 1、国家级奖励。1988年10月获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、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、中国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、中国戏剧家协会颁发的贡献奖获奖证书及表彰；《中国戏曲志·山东卷》获全国艺术规划领导小组颁发的科研成果二等奖；《走向辉煌的脚步》获2001年田汉戏剧理论文章奖；2007年10月，第十届中国戏剧节获得中国文联、中国剧协颁发的优秀组织奖；2008年10月，第十二届中国戏曲小梅花荟萃，获得中国文联、中国剧协颁发的艺术贡献奖；2007年9月，第三届中国戏曲红梅荟萃，获得中国剧协颁发的艺术贡献奖等。约13项。
- 2、省级奖励。1989年5月，获山东省文化厅、山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山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颁发的“先进工作者”证书；编剧的电视剧《石头村》获1994年山东省第六届优秀电视剧、电视文艺评奖委员会三等奖；著作《山东戏曲剧目综论》获山东省委宣传部刘勰文艺一等奖；专著《戏海探艺》获山东省文化厅优秀科研成果二等奖等。约计13项。

此外，在任山东省政协委员期间，积极参加省政协教科文卫体委员会的活动，积极参加调研工作，并提出多项提案，得到了社会的广泛关注。

(三) 其他方面。

承办了山东省第一届、第二届青年戏曲演员研修班、山东省首届地方戏新创作小戏展演、山东省京剧优秀青年演员折子戏展演、山东省首届吕剧艺术节、吕剧表演艺术家郎咸芬从艺六十周年研讨会、第五届山东国际大众艺术节——哈萨克斯坦国家歌舞团歌舞盛会及高静个人演唱会、第四届山东文博会戏曲、杂技晚会、山东省首届京胡演奏员研修班、山东省戏曲艺术发展促进会成



立大会等；组织策划了山东戏曲红梅大赛、山东少儿戏曲小梅花大赛、中国京胡演奏展演、山东京胡大赛等十几项大赛，多次带领艺术家进基层，送戏下乡。

此外，推荐省里的青年京剧演员参加CCTV第七届全国青年京剧演员电视大赛荣获殊荣；推荐省里的优秀作品和人才获得了中国戏剧梅花奖、中国戏剧奖、中国戏曲红梅奖、中国校园戏剧奖、中国戏剧小梅花奖、中国戏剧理论奖、曹禺剧本奖等奖项；自2006年至今推荐山东戏曲演员获得国家级奖项梅花奖演员7人，红梅金花30人，红梅花60余人、演奏员80余人。

声明: 转载请保留链接: [王华莹 http://www.sdysyjy.com/info.aspx?ai_id=152](http://www.sdysyjy.com/info.aspx?ai_id=152)

上一篇: 没有上一篇

下一篇: [安啸梅](#)

友情链接: [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](#) [中国艺术研究院](#) [山东省文化厅](#) [山东戏剧创作室](#) [国家艺术基金](#) [青岛市演出行业协会](#) [青岛市艺术研究院](#)



Copyright © 2008 版权所有:山东省艺术研究院 鲁ICP备14013344号
地址: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北路27-2号 邮编:250100 电话/传真: 0531-69957293

